

湖北汽车工业学院高教研究所

汽院高教〔2024〕5号

关于组织申报中国高等教育学会 2024 年度 高等教育科学研究规划课题的通知

校属各单位：

根据《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关于开展 2024 年度高等教育科学研究规划课题申报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现组织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各类课题申报：

一、课题类型

规划课题分为两大类：第一大类学会专项课题，有 33 个研究领域；第二大类分支机构自设课题，有 42 个研究领域。其课题简介、立项数量、经费额度、申报对象及课题指南申报书详见附件 1。

二、申请人条件

1. 重大课题申请人须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，重点课题和一般课题申请人须具有中级以上（含）职称或博士学位。

2. 课题申请人限申报 1 项课题，已经承担学会课题且未结题者，不得申报。

三、课题完成时限及成果要求

一般为 2 年。结项时根据不同类型课题要求可提交研究报告、调研报告、学术论文或专著等研究成果。课题研究成果在公开发表、出版或内部呈送时，均应在显著位置注明“中国高等教育学会 2024 年度高等教育科学研究规划课题”字样（含课题名称和编号）。获准立项的《课题申报书》视为具有约束力的合同文本，申请人应履行约定义务，按期完成研究任务。

四、时间安排

请申报人按照各类型课题申报指南要求填写申报材料。6 月 18 日前以院（部）为单位将申报书（实名版和匿名版）及汇总表电子版发送至肖玲莉公文系统邮箱。学校评审结束后将进行网络申报，网络申报截止时间为 6 月 30 日。

未尽事宜请与高教研究所联系。

联系人：肖玲莉；电话：8512780。

附件：

1. “2024 年度高等教育科学研究规划课题” 课题指南
2. “2024 年度高等教育科学研究规划课题” 课题申报书

3. “2024 年度高等教育科学研究规划课题” 课题申报书 (匿名版)

4. 汇总表

高教研究所

二〇二四年五月二十七日